

证券代码：605167

证券简称：利柏特

公告编号：2025-003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柏特”）于近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保荐代表人的专项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海通证券作为利柏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谢林雷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现委派陈兴跃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谢林雷先生继续担任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金翔先生和陈兴跃先生。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会影响海通证券对公司的保荐工作，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谢林雷先生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附件：

陈兴跃先生简历

陈兴跃，男，保荐代表人，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现为海通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成长企业融资部高级副总裁。曾参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237）等项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持续督导工作；负责携测信息、坤博精工等股转系统挂牌项目，以及其他多家公司的辅导工作。